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 Chao Holdings Limited**

**冠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冠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本初步公告所載的以下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收益	3	190,894	180,878
銷售成本	5	(169,594)	(158,442)
毛利		21,300	22,436
其他收入		653	354
其他收益 – 淨額		580	2,7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4,019)	(3,2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18,243)	(10,308)
應收款項減值		(785)	(127)
經營(虧損)/溢利		(514)	11,831
融資收入	4	142	179
融資開支	4	(2,926)	(3,099)
融資開支 – 淨額		(2,784)	(2,920)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209	44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49)	(1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338)	9,343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270	(1,600)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 總額		<u>(3,068)</u>	<u>7,743</u>
以下應佔(虧損)/溢利及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240)	7,754
非控股權益		172	(11)
		<u>(3,068)</u>	<u>7,743</u>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之每股(虧損)/盈利(每股以新加坡 分計值)			
– 基本	8(a)	(3.2)	8.6
– 攤薄	8(b)	(3.2)	8.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50	33,5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0	1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0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8,130	37,90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369	1,16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64	2,197
		<u>59,913</u>	<u>75,24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8,939	36,73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	19,732	19,92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969	9,06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200	12,975
		<u>77,840</u>	<u>78,697</u>
<b>資產總額</b>		<b><u>137,753</u></b>	<b><u>153,939</u></b>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55	1,550
股份溢價		13,514	11,864
資本儲備		3,494	3,494
股份支付儲備		1,440	1,440
保留盈利		50,557	53,258
		<u>70,860</u>	<u>71,606</u>
<b>非控股權益</b>		<b>561</b>	<b>389</b>
<b>權益總額</b>		<b><u>71,421</u></b>	<b><u>71,995</u></b>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1	37,461	51,466
合約負債		5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9	—
		<u>38,212</u>	<u>51,46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保養費用撥備	10	10,310	8,073
借款	11	17,790	20,110
衍生金融工具		—	87
所得稅負債		20	2,208
		<u>28,120</u>	<u>30,478</u>
<b>負債總額</b>		<u>66,332</u>	<u>81,944</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37,753</u>	<u>153,93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7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之第三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新平行進口汽車及二手車、提供汽車融資服務及汽車保險代理服務、銷售汽車備件及配件及提供汽車租賃服務。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Gatehouse Ventures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2017年5月10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陳率堂先生(「陳先生」)。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2019年2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千元(「千新元」)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擬備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法擬備，惟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惟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擬備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方面，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方面將載於2024年度報告。擬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2024年度報告。

**(i)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i)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2025年1月1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財務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2026年1月1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2027年1月1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2027年1月1日
-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2027年1月1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待定

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的影響，並計劃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生效時採納。

###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審核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核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即：

- 汽車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 汽車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及
- 銷售備件及配件。

收益(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新加坡營運的已收款項及應收款項。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汽車銷售*	177,003	168,133
汽車融資相關服務		
— 融資佣金收入	3,321	2,457
— 保險佣金收入	942	1,032
銷售備件及配件	19	22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此時及 時確認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181,285	171,644
汽車融資相關服務		
— 自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入	3,813	3,820
汽車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5,796	5,414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營及 融資租賃安排之收益	9,609	9,234
	<b>190,894</b>	<b>180,878</b>

\* 包括汽車直接銷售及融資租賃安排項下之汽車銷售。

本集團於附註10所披露的各年末均有與合約負債相關的收益(預收客戶款項)。於各年末，預收客戶款項將於下一銷售年度內確認為收益。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銷售備件 及配件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b>分部收益</b>				
總銷售及租金收入	180,099	6,106	19	186,224
分部間銷售	(3,096)	(310)	-	(3,406)
外部銷售及租金收入	177,003	5,796	19	182,818
融資佣金收入	3,321	-	-	3,321
保險佣金收入	942	-	-	942
來自融資租賃安排的 利息收入	3,813	-	-	3,813
	<u>185,079</u>	<u>5,796</u>	<u>19</u>	<u>190,894</u>
<b>分部開支</b>				
銷售成本	<u>(165,113)</u>	<u>(4,481)</u>	<u>-</u>	<u>(169,594)</u>
分部(虧損)/溢利	(1,869)	1,348	7	(514)
融資開支—淨額	(1,941)	(843)	-	(2,784)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20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49)
除所得稅前虧損				(3,338)
所得稅抵免				270
年度虧損				<u>(3,068)</u>
商譽減值	(1,484)	-	-	<u>(1,484)</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銷售備件 及配件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b>分部收益</b>				
總銷售及租金收入	178,013	5,513	22	183,548
分部間銷售	<u>(9,880)</u>	<u>(99)</u>	<u>–</u>	<u>(9,979)</u>
外部銷售及租金收入	168,133	5,414	22	173,569
融資佣金收入	2,457	–	–	2,457
保險佣金收入	1,032	–	–	1,032
自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入	<u>3,820</u>	<u>–</u>	<u>–</u>	<u>3,820</u>
	<u>175,442</u>	<u>5,414</u>	<u>22</u>	<u>180,878</u>
<b>分部開支</b>				
銷售成本	<u>(153,677)</u>	<u>(4,765)</u>	<u>–</u>	<u>(158,442)</u>
<b>分部溢利</b>	9,762	2,067	2	11,831
融資開支—淨額	(2,143)	(777)	–	(2,920)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44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1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43
所得稅開支				<u>(1,600)</u>
年度溢利				<u>7,743</u>

分部間交易按集團公司間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未分配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110,004</u>	<u>25,357</u>	<u>2,392</u>	<u>137,753</u>
分部負債	<u>45,917</u>	<u>17,636</u>	<u>2,779</u>	<u>66,332</u>
資本開支	<u>1,664</u>	<u>3,214</u>	<u>-</u>	<u>4,878</u>
於202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122,379</u>	<u>30,797</u>	<u>763</u>	<u>153,939</u>
分部負債	<u>56,780</u>	<u>22,769</u>	<u>2,395</u>	<u>81,944</u>
資本開支	<u>1,346</u>	<u>10,407</u>	<u>-</u>	<u>11,753</u>

未分配分部資產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未分配分部負債指所得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4. 融資開支－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融資收入</b>		
逾期支付利息收入(附註)	-	34
銀行利息收入	<u>142</u>	<u>145</u>
	<u>142</u>	<u>179</u>
<b>融資開支</b>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249)	(236)
大宗貼現融資之利息開支	(1,746)	(1,98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5)	(102)
租購負債利息開支	<u>(846)</u>	<u>(776)</u>
	<u>(2,926)</u>	<u>(3,099)</u>
融資開支－淨額	<u>(2,784)</u>	<u>(2,920)</u>

附註：逾期支付利息收入與客戶因逾期支付未償還結餘而徵收的利息有關。

## 5. 重大損益項目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已售存貨成本	164,708	154,503
存貨撇減撥備	1,269	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4	–
於聯營公司的商譽減值	1,484	–
核數師就審計服務之酬金		
–本年度	307	2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使用權資產除外)	4,439	3,516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134	861
僱員福利開支	11,468	9,396
短期租賃相關租賃開支	689	671
廣告及營銷開支	1,158	320
支付予外部單位的銷售佣金	378	729
差旅及娛樂開支	238	162
法律及專業費用	906	303
銀行收費	258	145
沒收已付貿易按金	2,178	214
保險	77	52
辦公開支	275	199
捐贈	14	6
其他經營開支	812	640
	<u>191,856</u>	<u>172,016</u>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新加坡法定所得稅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稅率計提撥備(2023年：1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扣除的所得稅(抵免)／開支款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新加坡利得稅		
—即期稅項開支	19	1,871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5)	(115)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36	(156)
	<u>          </u>	<u>          </u>
年內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u>(270)</u>	<u>1,600</u>

## 7.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概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新元)	<u>(3,240)</u>	<u>7,75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0,230</u>	<u>9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分)	<u>(3.2)</u>	<u>8.6</u>

\* 於2024年5月27日完成股份合併產生的重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2024年及2023年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一類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由於本年度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低於購股權的假設行使價，因此本公司購股權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而潛在普通股未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計算之內，乃由於其計入將並無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流動</b>		
貿易應收款項	7,385	7,623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8)	(4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347	7,583
預付款項	7,658	9,89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4	655
應收董事款項	186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7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588	360
其他應收款項	4,444	1,486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75)	(53)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569	1,433
總計	19,732	19,926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產生自銷售汽車及銷售備件及配件之客戶未償還結餘。就銷售汽車而言，所有客戶通常需於交易點作出支付，且並無授予該等客戶任何信貸期。然而，本集團可能基於(i)訂單大小；(ii)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及(iii)本集團對客戶的聲譽及信用價值的評估而不時授予若干客戶信貸期及可能對逾期結餘收取利息。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各供應商購買存貨的墊款及購買擁車證的預付款項。

應收董事、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 應收其他汽車經銷商款項零新元(2023年：740,000新元)。於2023年12月31日，該款項為有抵押、按平均利率10%計息及須於3個月內償還。
- 與應收款項有關的1,300,000新元(2023年：零新元)，該款項為有抵押、按每月1.25%至2%的利率計息及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與應收款項有關的1,169,000新元(2023年：零新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4.5%的利率計息及須於12個月內償還。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3個月以內	7,284	6,778
3至4個月	6	68
4個月至1年	57	720
超過1年	-	17
	<u>7,347</u>	<u>7,583</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保養費用撥備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流動</b>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630	917
其他應付款項	575	89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	6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78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15	-
合約負債(附註c)	2,825	3,340
應計經營開支	3,417	2,145
保養費用撥備(附註b)	969	712
	<u>10,310</u>	<u>8,073</u>
<b>非流動</b>		
合約負債(附註c)	<u>562</u>	-

應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及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合約負債包括遞延收益及客戶預付款。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1個月內	467	545
1至4個月	29	23
4個月至1年	134	349
	<u>630</u>	<u>917</u>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本集團能夠根據與供應商磋商，以就延長還款期限相互達成協議。

(b) 保養費用撥備

保養費用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於1月1日	712	498
年度撥備	456	422
已動用撥備	(199)	(208)
於12月31日	<u>969</u>	<u>712</u>

(c)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包括客戶預付款項。

(i)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中與結轉的合約負債有關的數額，以及與於過往年度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的數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 汽車銷售	<u>3,340</u>	<u>8,335</u>

## 合約負債

管理層預計，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分配予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可能如下所示在下一報告期間確認為收益：

	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2024年	-	3,340
2025年	2,825	-
2026年	113	-
2027年	113	-
2028年	112	-
2029年	112	-
2030年	112	-
總計	<u>3,387</u>	<u>3,340</u>

### (ii) 合約負債大幅變動

減少主要是由於客戶汽車預購訂單下跌。該減少部分被一項新合約責任抵銷，該合約責任規定自2024年出售品牌汽車起在6年內提供汽車服務。

### (iii) 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履行的所有履約責任均來自原預期期限少於一年的合約。因此，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條之相關可行權宜方法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行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並未披露。

## 11.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新元	2023年 千新元
<b>非流動</b>		
大宗貼現融資(附註c)	25,126	35,136
租購負債(附註d)	11,739	15,720
租賃負債	596	–
定期貸款(附註e)	–	610
	<u>37,461</u>	<u>51,466</u>
<b>流動</b>		
存貨借款(附註a)	1,525	–
定期票據(附註b)	–	2,547
大宗貼現融資(附註c)	8,056	9,442
租賃負債	494	827
租購負債(附註d)	4,946	6,263
定期貸款(附註e)	610	1,031
短期貸款(附註f)	2,159	–
	<u>17,790</u>	<u>20,110</u>
	<u><b>55,251</b></u>	<u><b>71,576</b></u>

### 附註:

- (a) 存貨借款由本公司提供的若干存貨及公司擔保抵押。
- (b) 定期票據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
- (c) 大宗貼現融資乃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大宗貼現融資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然而，於年末前，本集團已收到來自銀行的確認函件，放棄要求自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起計12個月期間立即償還的權利。因此，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大宗貼現的若干部分分類為非流動。
- (d) 租購負債為由汽車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的銀行貸款。
- (e) 定期貸款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
- (f) 短期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計息及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新平行進口汽車及二手車銷售，主要業務為於新加坡銷售全新平行進口汽車。除汽車銷售業務外，本集團亦提供相關服務及產品，如(i)提供汽車融資服務；(ii)提供汽車保險代理服務；及(iii)銷售汽車備件及配件。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售出905輛新車及565輛二手車，2023財年則分別售出770輛新車及360輛二手車。因此，收益增加約10.0百萬新元，而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需求增加。

### 業務前景

受疫情後經濟復甦及消費明顯保守、全球動盪、國際關係複雜等因素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緩慢。其繼續對本集團未來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構成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盡其最大努力透過實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堅持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主要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來採取適當的業務策略，以加強其作為新加坡領先平行進口經銷商的市場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2023財年的約180.9百萬新元增加約10.0百萬新元或5.5%至2024財年的約190.9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汽車銷售額增加約8.9百萬新元或5.3%。

#### 汽車銷售

新車銷售額增加約6.3百萬新元或5.0%，乃主要歸因於儘管售出新車的平均售價由2023財年的約164,000新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147,000新元，售出汽車數量由2023財年的770輛增加至2024財年的905輛。

二手車銷售額增加約2.6百萬新元或6.2%，乃主要由於儘管售出二手車的平均售價由2023財年的約116,000新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78,000新元，售出汽車數量由2023財年的360輛增加至2024財年的565輛。

### **汽車融資服務**

本集團自汽車融資服務的收益由2023財年的約6.3百萬新元增加約0.8百萬新元或12.7%至2024財年的約7.1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汽車銷售增加導致融資安排增加。

### **保險代理服務**

本集團轉介客戶至保險公司而收取的佣金收入取決於保單的保險費。本集團自保險公司的佣金收入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0百萬新元及0.9百萬新元。

### **汽車租賃**

汽車租賃的收入由2023財年的約5.4百萬新元增加約0.4百萬新元或7.4%至2024財年的約5.8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於2024財年，相比向私人出租司機出租價值較低的汽車，向公司客戶出租價值較高的汽車增加。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客戶出租的汽車數量分別為151輛及174輛。

### **銷售備件及配件**

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收入維持穩定，於2023財年約為22,000新元及於2024財年約為19,000新元。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3財年的約158.4百萬新元增加約11.2百萬新元或7.1%至2024財年的約169.6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2024財年已售汽車成本(及相關成本)增加。

就2024財年而言，已售汽車成本(及相關成本)由2023財年的約153.4百萬新元增加約11.6百萬新元或7.6%至2024財年的約165.0百萬新元，與汽車銷售增加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維持穩定，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為約22.4百萬新元及約21.3百萬新元。整體毛利率由2023財年的約12.4%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11.2%，主要是由於汽車銷售業務的毛利率減少。

### **汽車銷售所得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汽車銷售所得毛利由2023財年的約14.5百萬新元減少約2.2百萬新元或15.2%至2024財年的約12.3百萬新元，且本集團汽車銷售的毛利率於2023財年約為8.6%及於2024財年約為7.0%。汽車銷售所得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比例上出售更多日本品牌汽車，與歐洲品牌相比通常以較低利潤率出售。

### **汽車融資服務所得毛利及毛利率**

2024財年的淨利差由2023財年的約5.1%增加約0.9%至2024財年的約6.0%，乃由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平均收益率增加約0.7%及平均利息開支減少約0.2%。

### **汽車租賃所得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汽車租賃所得毛利維持穩定，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為約0.7百萬新元及約0.9百萬新元。

### **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毛利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為約22,000新元及約19,000新元。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維持穩定，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分別為約0.4百萬新元及約0.7百萬新元。

##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23財年的收益淨額約2.7百萬新元減少約2.1百萬新元或77.8%至2024財年的收益淨額約0.6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i) 2023財年的外匯虧損約0.5百萬新元變為2024財年的外匯收益約0.1百萬新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由2023財年的收益約2.8百萬新元變為2024財年的收益約0.4百萬新元；及(iii)2023財年衍生工具公平值收益約0.4百萬新元變為2024財年的公平值收益約0.1百萬新元之影響。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3財年的約3.3百萬新元增加約0.7百萬新元或21.2%至2024財年的約4.0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2024財年的廣告及營銷開支增加。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3財年的約10.3百萬新元增加約7.9百萬新元或76.7%至2024財年的約18.2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僱員福利開支、沒收已付貿易按金、於聯營公司的商譽減值及存貨撇減撥備增加。

## 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

融資收入指銀行利息收入。本集團於2023財年及2024財年之融資收入甚微。

本集團的融資開支由2023財年的約3.1百萬新元減少至2024財年的2.9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平均實際利率由2023財年的約4.1%減少至2024財年的約3.6%，導致大宗貼現融資之利息開支減少約0.2百萬新元。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所得稅抵免0.3百萬新元，而2023財年則為所得稅開支1.6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新加坡營運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及(淨虧損率)/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2024財年錄得虧損約3.1百萬新元，而2023財年則為溢利約7.7百萬新元，本集團於2024財年的淨虧損率約為1.6%，而2023財年則為純利率約4.3%。2024財年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i)其他收益－淨額減少約2.2百萬新元；及(ii)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約7.9百萬新元。

## 資本架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架構由本集團的借款及權益組成，包括股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股份支付儲備及保留盈利。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財年，本集團以內部資源、借款及於2024年6月7日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購買汽車以進行銷售及租賃，並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主要通過各種形式的借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包括銀行貸款、存貨抵押借款、信託收據、大宗貼現融資、租購負債及定期貸款等。

## 流動資金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2百萬新元(2023年：約13.0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債務對權益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流動比率	<b>2.8</b>	2.6
債務對權益比率	<b>77.4%</b>	99.4%
資本負債比率	<b>38.1%</b>	44.9%

流動比率指於各日期末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

債務對權益比率按各日期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而釐定。債務總額包括借款。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各日期末淨債務(指債務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資本總額包括權益總額及淨債務。

## **借款及資產質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約55.3百萬新元(2023年：約71.6百萬新元)。部分借款由若干存貨、汽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詳情於本公告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內披露。

本集團旨在透過留存充足銀行結餘、可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靈活度，令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繼續為其業務撥付資金。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2024財年，資本開支約為4.9百萬新元，用於在新加坡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023年：約11.8百萬新元)。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無)。

##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導致的外匯風險。未來商業交易及以並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算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可產生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由多種貨幣(主要為英鎊、日圓、港元及美元)風險導致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其他外匯變動風險並不重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對沖活動。

##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無)。

## 僱員、僱員薪酬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除董事外，本集團聘用總計108名僱員(2023年：80名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1.5百萬新元(2023年：9.4百萬新元)。

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銷售佣金及花紅。僱員薪酬乃參考現行市況並根據各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公司採用購股權計劃獎勵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激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貢獻。

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培訓，旨在更新彼等的產品知識以及提升其技術能力。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有關供股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建立汽車車間的計劃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集團就股份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52.9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所得款項淨額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詳情載列如下：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計劃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擴大本集團的汽車租購融資 業務規模	45.8%	24,230	24,230	24,230	-
擴大本集團的二手車銷售業務 規模	30.2%	15,974	15,974	15,974	-
建立一個汽車車間	10.4%	5,499	5,499	1,677	3,822
加強本集團品牌、銷售及市場 推廣工作	7.7%	4,062	4,062	4,062	-
營運資金	5.9%	3,148	3,148	3,148	-
<b>總計</b>	<b>100.0%</b>	<b>52,913</b>	<b>52,913</b>	<b>49,091</b>	<b>3,822</b>

所得款項淨額未盡其用的理由為延遲建立汽車車間。誠如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本集團擬於2020財年前建立自己的汽車車間及動用剩餘所得款項約5.5百萬港元。由於新加坡經濟自2020財年第一季度起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嚴重影響，董事對於業務擴充持審慎態度，而建立汽車車間的計劃已進一步推遲至2025年。

## 本公司於過往十二個月的股權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全年業績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內曾進行以下股權集資活動：

相關公告及 通函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 淨額	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	於本全年業績 公告日期 之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2024年5月28日及 2024年6月7日	根據一般授權認 購新股份	11.24百萬港元	擴大本集團汽車產品組合	按擬定用途悉 數動用
2024年7月12日、 2024年9月24日、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2月13日及 2025年1月10日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 一(1)股股份獲發四 (4)股供股股份之 基準進行供股	170.64百萬港元	(i) 約119.43百萬港元用於將 本集團的汽車業務網絡 擴展至泰國；  (ii) 約17.07百萬港元用於發 展本集團新開展的陰離 子交換膜(AEM)水電解業 務；  (iii) 約17.07百萬港元用於擴 大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 網絡以及營銷，並提升 其品牌知名度；及  (iv) 剩餘部分約17.07百萬港 元將用作本集團一般及 企業行政用途	(i) 約27.67百萬港 元已按擬定用 途動用；  (ii) 約17百萬港元 已按擬定用途 動用；  (iii) 尚未動用；及  (iv) 已按擬定用途 悉數動用

董事謹此強調，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08.9百萬港元已主要分配至本集團位於泰國的汽車業務擴展。預計該等資金將於2025年上半年悉數動用。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全年業績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內並未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2月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以及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仍然有效及尚未行使的9,0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7%。購股權於自2020年4月8日起計十年期間(「購股權期間」)可予行使，於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營業結束之時或計劃屆滿當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購股權已於2020年4月8日歸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不時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及C.2.5條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須分開且不能由同一名人士擔任。陳率堂先生現時擔任這兩個職位。在業務歷史中，陳率堂先生作為本集團的創始人及控股股東，一直擔任本集團關鍵領導職位並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制定、業務及營運管理事務。考慮到保持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以及為了能夠實現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策略規劃以及繼續實施該等規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陳率堂先生是這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現有安排有利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5條，本集團須設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因為本公司設有內部監控系統，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該系統行之有效。此外，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溝通，以得知有否出現任何重大監控缺陷。雖然如此，本公司仍會每年檢討是否需要成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

##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5年1月13日，本公司按每一(1)股股份獲配發四(4)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40港元配發及發行431,906,081股股份，當中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之公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08,000,000股增加至539,906,081股。

於2025年1月17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瑞標科技有限公司就(其中包括)成立合資企業訂立投資協議。年內，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及發掘潛在項目，以分散投資組合及提升未來回報。於落實投資協議前，董事認同鋰酸鋰於推動光學及手機通訊方面的重要作用。此外，人工智能(AI)的持續革命正顯著增加對運算能力的需求，而光通訊則為支援該等創新網絡的基本要素。董事深信訂立投資協議將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機會，於產業建立據點，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財務回報。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7日及2025年2月14日的公告。

於2025年3月1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73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21,6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於本公告日期，配售事項尚未完成，並預期將於四月初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7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其他重大事件。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本公司於2019年2月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永東先生、譚日健先生及鍾立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周永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2024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符合本集團年內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保證結論。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且本公司於2024財年之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冠輾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率堂先生

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率堂先生、Zhang Xiaoyang先生、黃慧敏女士、孟禧臻女士及金哲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東先生、譚日健先生及鍾立力先生。